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024 年第 3 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等有关规定，现将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2024 年第 3 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第 3 季度，我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388.824356 万元，按交易类型合并披露如下：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万元）
保险业务类	685.447454
服务类	374.683880
资金运用类	1328.693022
利益转移类	-
总计	2388.824356

注：其中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为在关联方的活期存款余额。

二、本季度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执行情况

（一）截至 2024 年第 3 季度末，公司投资全部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占公司 2023 年度末总资产的 17.39%，未超过 2023 年度末净资产。

（二）截至 2024 年第 3 季度末，公司投资权益类资产、不动产类资产和境外投资的账面余额中，对关联方的投资金

额未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 30%；其中投资不动产类资产账面余额 24074.07 万元，占不动产类投资限额的比例为 11.92%，无权益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第 3 季度末，公司投资其他金融资产类账面余额 62869.826368 万元，占其他金融资产投资限额的比例为 62.25%，超出了其他金融资产投资限额的 30%。

（三）截至 2024 年第 3 季度末，公司对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投资余额（属于历史投资）占 2023 年末净资产比例约为 67.88%，超出了“保险机构投资单一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合计不得超过保险机构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0%”的限额。

（四）截至 2024 年第 3 季度末，公司投资金融产品，底层基础资产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公司购买该金融产品的份额未超过该产品发行总额的 50%，具体如下：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投资一笔“中英益利-泛海武汉中央商务区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该债权计划”），初始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偿债主体为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主体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人为中英益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该债权投资计划共计划发行 400,000 万元，实际发行规模 350,000 万元，我司购买部分占发行总额的 7.14%。